系	甄	選	THE LITE VAL	v. N. de ha	/N
所	名	額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生物醫學	生物化學暨細胞分子生物組	6 名	1.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 三年級以上(含)學生,得申請參 加本所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 選。 2.研究表現特優者。 3.除轉學(系)生者,需修畢至申 請前各系該年級之必修課程且 及格者。 4.甄選方式:書面審查(佔總成 績 100%)	1. 申請表 2. 歷年成績單一式三份(需加註系級排名) 3. 個人簡歷表 (如附件) 4. 自傳 (至少 A4 二頁) 5. 報考動機與讀書計畫 (至少 A4 二頁) 6. 曾參與研究計畫或心得報告一式三份(建議至少 A4 二十頁)* 7. 教師推薦函三封(其中一封需	1.學生正式取得 預生工資格後 類學生 類規是表 。 2. 期 4. 若 4. 若 4. 有 4. 在 4. 名 4. 名 4. 4.
研 究	微生物組	6 名		為參與研究之指導教師) 8. 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	格者,則取消預研 生資格。 3.微生物組與生理
所	生				暨藥理學組招收醫
	理暨				學系1名且名額不
	暨藥理	6 名			得流用;其餘各組
	學				名額得流用,但每
	組				組至多錄取6名
臨床醫學研究所呼吸暨重症照護組	2.	名	1.凡本校大學部呼吸治療學系三年級以上(含)學生,得申請參加本所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 2.甄選方式:書面審查。	1.申請表 2.前5學期學業成績單正本(需附有學系排名百分等級) 3.教師推薦信2封 4.簡歷及自傳(含報考動機及讀書計畫) 5.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生物醫學系臨床	6	名	1.凡本校大學部各學系三年級以上(含)學生,得申請參加本學程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 2.書面審查(佔總成績50%)、面試(佔總成績50%)。	1.申請單。 2.歷年成績單正本(需附有學系 排名百分等級) 3.教師推薦函2封。 4.簡歷及自傳(含報考動機及讀 書計畫)。 5.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 料。	若該申請學期,有 任一必修課程 格者,或轉學(系) 生未修畢該系 三年必修專業課程 且及格者,則取消 預研生資格。

系	甄選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所	名額	25C (M. )	<i>36.5.</i> X 11	174 22
試				
驗				
與				
評				
估				
碩				
士				
班				
早		1.凡本校大學部三年級以上	1.申請單。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
期		(含)學生,得申請參加本所	2.歷年成績單(需加註班級排	式取得預研生資格
療		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試。 2.學業或研究表現優良且操行	名)。 3.教師推薦函二封。	後,修業規定如「必
育	2 名	成績優良以上之學生。	4. 簡歷。	選修科目表」。
研		3.甄選方式:書面審查(佔總成	5.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	
究		績 50%)、面試(佔總成績 50%)。	料。	
所		30%)		
146		申請資格:	1.申請表。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
護		(1) 凡本校大學部護理系三年級	2.歷年成績單(需加註系級及班級	式取得預研生資格
理		以上(含)學生及學士後二年級以	排名)。	後,修業規定如「必
學	- h	上(含)學生,得申請參加本所碩士	3.個人簡歷表。	選修科目表」。
系	5名	班預備研究生甄選。	4.教師推薦函二封。	
碩		(2) 研究表現特優者(須提出佐	5.研究興趣或研究構想書,以 A4	
士士		證資料)。	紙1頁為限。	
班			6.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	
醫		1. 凡本校大學部醫工學院各學	1.申請表。	
學		系三年級以上(含)學生,得	2.歷年成績單	
影		申請參加本所碩士班預備研	3.研究計畫或心得報告	
像		究生甄選。	4.教師推薦函二封。	
暨		2. 三年級上學期(含)前所有學	5.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	
放		期(共五學期)之必修科目及		
射	2 #	格之學生,或研究表現特優經		
科	2名	指導教授推薦者,且操行成績		
學		需七十分(含)以上之學生。		
系		3. 甄選方式:書面審查(佔總成績		
碩		百分之五十)、面試(佔總成績		
士		百分之五十)		
班				

系	甄選			
所	<b>五</b> 名額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醫	石织	1.凡本校大學部各學系三年級以	1.申請表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
_		上(含)學生,得申請參加本所碩士	2.歷年成績單(含班級名次)	式取得預研生資格
學		班預備研究生甄選。	3.研究計畫或心得報告	後,修業規定如「必
生		2.甄選方式:書面審查。	4.教師推薦函二封(其中一封需為	選修科目表」
物			指導專題研究之指導教師) 5.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	
技			3.共他有利貝恰番鱼之香س貝科	
術				
暨	7名			
檢				
驗				
學				
系				
碩				
士				
班				
物理治療學系碩士班	4名	1.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三年級以上(含)學生,得提出申請。 2.三年級上學期(含)前所有學期 (共五學期)之必修科目皆及格之學生。 3.甄選方式:書面審查	1.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單(須註明前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含操行成績。 2.自傳。 3.推薦函二封。 4.讀書研究計劃。 5.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獲獎紀錄、論文發表、專題成果報告等)。	

系	甄選			
所	名額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職能治療學系碩士班	2名	1.大學部相關科系修滿五學期,學 業成績良好或研究表現優良之三 年級學生。 2.操行成績 70 分(含)以上	1.前五學期成績單含操行成績(須註明之前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一式三份) 2.推薦函二封 3.讀書研究計畫。(一式三份) 4.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個人履歷表、論文報告發表、專題討論/研究之報告、獲獎紀錄等)(以上資料一式三份)	
中醫學系天然藥物碩士班	3名	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三年 級以上(含)符合本校規定五年一 貫學程資格學生,得申請參加本系 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	(1)申請表 (2)大學一至三年級學業成績 (3)簡歷 (4)有利審查資料,如專題研究成 果報告、個人成就、專業表現等。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式取得預研生資格後,修業規定如「必選修科目表」。
中醫學系傳統中醫學碩士班	3名	1.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或 醫學系三年級以上(含)學生符合 本校學生修讀學、碩士學程辦法規 定資格,得申請參加本系碩士班預 備研究生甄選。 2.凡本校中醫系符合本校學生修 讀學、碩士學程辦法規定資格者, 應於第十二學期公告日期結束 前,得申請參加本系碩士班預備研 究生甄選。	(1)申請表 (2)大學一至三年級成績單。 (3)推薦函一封 (4)有利審查資料,如簡歷、讀書 計畫、生涯規劃、專題研究成果報 告、個人成就、專業表現等。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 式取得預研生資格 後,修業規定如「必 選修科目表」。

系	甄選		W. A. ekt 1.1	M
所	名額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生		1.凡本校大學部醫學院各學系三	1.申請單	
物		年級以上(含)學生,得申請參加本	2.歷年成績單正本(須附有學系排	
科		學程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	名百分等級)	
技		2.甄選方式:書面審查。	3.教師推薦函二封。	
產			4.簡歷及自傳(含報考動機及讀書	
業	4 10		計畫)。	
碩	4名		5.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	
士				
學				
位				
學				
程				
健		大學部修滿五學期之大三學生,前	1.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單(須註明前	
康		五學期之平均學業成績及格者。	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含操	
照			行成績。	
護			2.自傳。	
產			3.推薦教師兩名及聯絡方式。	
業	4 22		4.讀書研究計畫。	
碩	4名		5.其他有利於審查的資料(如獲獎	
士			紀錄、論文發表、專題成果報告	
學			等)。	
位				
學				
程				
電		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通訊組、電機	1.前5學期學業成績單(需註明前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
機		工程學系系統與晶片設計組、電子	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含操	式取得預研究生資
エ		工程學系或資訊工程學系學生得	行成績。	格後,修業規定如
程		提出申請。	2.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各乙份。	「必選修科目表」。
學	18 名			
系				
碩				
士				
班				
機		實質審查	1.成績單。	
械	10 名		2.讀書及研究計畫書。	
エ	10石		3.自傳。	
程			4.推薦信二封。	

系	甄選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所	名額	300-2011/K T	"从人只有	174 17-2-
學			5.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系				
碩				
士				
班		T. 但 石 供 TT 加 上 次 b 朗 止 以 石 b	由ः 日本	
化工		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必須於四年級(含)之前取得本系學士學	申請表、歷年成績單(含班級名次) 和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與與		位	(如:自傳、履歷、專題、實習或	
材		175	技術報告、研究計畫書、社團活	
料料			動、得獎證明等)。	
エ				
程	15 名			
學				
系				
碩				
士				
班				
		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必須於	1.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單(須註明	1.取得預研生資格
		四年級(含)之前取得本校工學院	前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	後,碩士班入學前
		或醫學院相關學系學士學位。	含操行成績。	每個學期均必修
			2.簡歷自傳。	學報討論(上下學
			3.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專	期各1學分)。並依
電			題、實習或技術報告、研究計畫	本系必選修科目
子			書、社團活動、得獎證明等各乙	表規定選修課程。
工			份)。	2.大學期間所選修
程學	15名			之研究所課程(須
子系	13/4			先填寫修習研究
碩				所課程學分採認
士				申請表),可抵碩
班				士班研究生應修
				學分數,但研究所
				課程若巳計入大
				學部畢業學分數
				內,不得再申請抵
				免碩士班學分數。

系	甄選			
所	名額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光電工程研究所	4名	電子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機械工程學系、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生物醫學系、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之學生,得提出申請。	1.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單(須註明前 各學期總名次及該年級人數)含操 行成績。 2.簡歷自傳。 3.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專 題、實習、技術報告、研究計畫書、 社團活動、得獎證明等)各乙份。	1.後修下依表 2. 之先課表研數若業再學得應學期所定學究寫學,生但計分請數好解對學格必修期所修分可應研入數抵。好與說過關課習採抵修所學,碩與課所程研認碩修所學,碩與課所程研認碩修所學,碩與課所程研認碩修所學,碩與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與一個
生物醫學工程研究所	9名	1.本校大學部工學院及醫學院各學系修滿五學期之三年級以上 (含)學生。 2.取得預備研究生資格學生必須於四年級(含)之前取得學士學位。 3.書面審查。	1.申請表 2.歷年成績單(含班級名次及操行成績) 3.教師推薦信二封 4.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如自傳、專題、實習或技術報告、研究計畫書、社團活動、得獎證明等)。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 式取得預備研究生 資格後,修業規定 遵循本所「研究生 甄選及修業辦法」。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10 名	大學部修業滿五學期之大三學 生,其前五學期之學業平均成 績優良者。	1.大學前五學期含名次之成績 單 2.甄選申請書。 3.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資訊 相關比賽、論文投稿等)	經本 籍選選 送 於 修 書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為
醫務	5名	1.大學部學生修業滿五學期 者,得於第五學期結束後至第	甄選需繳交審查資料: (1)大學前五學期之成績單	

系	甄選	<b>虾、肥 Lボ、往</b>	从上次训	/ <del>/</del>
所	名額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管		六學期結束前向本所申請成為	(2) 自傳	
理		醫管系學碩士學程碩士班預備	(3)讀書研究計畫	
學		研究所甄選生。學生需通過本	(4)實務參與	
系		校研究所甄試或一般考試並取		
碩		得大學畢業資格,入學研究所		
士		後提出學分抵免申請,只要再		
班		修業一年即可畢業。		
		2.甄選程序:送交碩士班預備研		
		究生甄選委員會審核。		
		3.成績評分方式:前5學期平均		
		成績佔 50%,書面審查佔 50%。		
工		大學部學生修業滿五學期者,得於	1.申請書	
商		第五學期結束後至第六學期結束	2.大學歷年成績單(含班級名次)	
管		前向本系申請成為工商管理學系	3.簡歷自傳、讀書計劃、研究計畫	
理		學碩預備碩士生。學生需取得大學	書及其他有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	
學	16 名	畢業資格並通過本校碩士班甄試	料(例: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	
系		入學或一般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始	案、專業證照之取得及其他考試、	
碩		正式取得本系碩士生資格,入學碩	競賽等特殊專業表現。)	
士		士班後得提出學分抵免申請。		
班				
エ		1.符合本校學生修讀學、碩士學程	1.大學歷年成績單	學生經甄試通過正
業		辦法規定資格者。	2.其他有助資格審查之書面資料	式取得預研究生資
設		2.凡本校大學部各學系三年級以	(如專題設計、研究計劃書、競賽	格後,修業規定如
計		上(含)學生,得申請參加本所碩士	得獎證明書等)。	「必選修科目表」。
學	5名	班預備研究生甄選。		
系				
碩				
士				
班				
資		1.申請資格:前五學期學業成績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含班級	重要時間日期:
訊		表現優良或在資管專業領域表	名次)。	1.資料繳交時間:
管		現優異之同學。	2.讀書計畫、簡歷與自傳。	未定
理	10 名	2.甄選方式:書面審查(佔總成	3.甄選申請書乙份。	2.公布入選面試名
學	10/10	績百分之五十)、面試(佔總成	4.指導教授推薦信。	單日期:未定
系		績百分之五十)。	5.其他有助資格審查之書面(如	3.面試日期:未定
碩			專業證照、發表論文、獲獎證	備註:確定後將公
士			明、英文能力檢定證明等,足	佈在系上網頁,建

系所	甄選 名額	甄選標準	繳交資料	備註
班			以顯示專業能力之相關文件)	議申請學生同時 提早準備面試資 料。
智慧醫療創新碩士學位學程	3名	大學部修業滿五學期之大三學生,前五學期之平均學業成績為75分(含)以上者。	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含班級名次)。 2.自傳。 3.推薦函二封。 4.讀書研究計畫。 5.其他有助審查的資料(如獲獎紀錄、專題成果報告、專業證照、英文能力檢定證明、論文發表等)。	
商管專業學院	10 名	<ol> <li>符合本校學生修讀學、碩士學程辦法規定資格者</li> <li>甄選方式:書面審查(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面試(佔總成績百分之五十)</li> </ol>	1.成績單正本(含班級名次) 2.簡歷 3.個人自述,含(1)申請動機(2)相關經歷與專長(3)生涯規劃與展望 4.其他有利審查之書面資料影本 (如專業證照、擔任幹部或志工、 得獎作品、專書論著、英文能力證明(如 TOEFL、TOEIC、全民英 檢成績單)等 5.報考在職生者,須繳交服務機關 之「在職證明書」正本	